

第三章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一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中立房地产土地评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2340.4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27.8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杭州中立房地产土地评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磋商文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 (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 本公司 (联合体) 参加 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 温州市东瓯土地价格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2 人, 营业收入为 664.7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929.15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温州市东瓯土地价格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中标, 将在成交公告中将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予以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WZKH-20241108 的房地产估价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房地产估价服务，承接企业为温州嘉正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219.4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6.9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温州嘉正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3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WZKH-20241108）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4-2025 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WZKH-20241108），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温州市国正房地产估价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413 万元，资产总额为 42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温州市国正房地产估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0日

(10)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本公司企业规模、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本公司为小型企业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温州市正信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房地产中介服务、租赁经营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20 人。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4年10月15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小微企业声明

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温州凯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认定本单位为小微企业。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温州天平房地产估价师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2024-2025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2025年度永嘉县土地价格评估服务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省地产评估咨询中心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 人，营业收入为 902.541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909.26346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浙江省地产评估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2日

